



2017年國泰卓越獎助計劃 (每年申辦 1次)

承辦單位 協助種類	大里高中 政府補助 案號:38202-90154	
階段別	高中職、大專/大學	
身分別	一般生、低收入戶、其他	
申請資格說明	<p>每一申請人或團體,得於下列類別擇一申請:</p> <p>(一)卓越學子類</p> <p>1. 獎助對象: 106 學年度就讀國內高級中學之本國績優學生。</p> <p>2. 申請資格: 符合下列二項條件者</p> <p>(1) 低收入戶家庭之子女。</p> <p>(2) 105學年度下學期學業成績達 80 分以上(註2), 且操行無負面評語者。</p> <p>3.其他條件(加分項目可自由提供):</p> <p>(1)二等親內具身心障礙/重大傷病, 且持有證明。</p> <p>(2)師長推薦函。</p> <p>(二)特殊功績類</p> <p>1. 獎助對象: 106 學年度就讀國內各級學校之本國學生個人或團體。</p> <p>2. 申請資格: 對國家社會有傑出貢獻, 或擁有特殊專長與發展潛能, 可代表國家對外爭取榮耀, 或已於國際性競賽締造佳績之個人與團體, 可為學子勵志模範, 並經師長推薦者。</p> <p>(三)特色獎助類</p> <p>1. 獎助對象: 106 學年度就讀國內高中職、大專院校 之本國學生個人或團體。</p> <p>2. 申請資格: 於下列任一領域, 提出具創新視野、有助社會正向改變之「特色研究」或「公益提案」:</p>	
提案類別	說 明	



	<table border="1"> <tr> <td>文化教育</td> <td>含偏鄉教育、文史哲學與藝術研究、文化技藝傳承與提升等。</td> </tr> <tr> <td>社區關懷</td> <td>含在地社區營造、社區服務、社群關懷等。</td> </tr> <tr> <td>永續發展</td> <td>以永續發展為原則，含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等面向。</td> </tr> <tr> <td>金融科技</td> <td>運用金融科技提出創新金融服務，或推動社會公益等。</td> </tr> <tr> <td>新興議題</td> <td>限定毒害及詐騙防制、宣導。</td> </tr> </table>	文化教育	含偏鄉教育、文史哲學與藝術研究、文化技藝傳承與提升等。	社區關懷	含在地社區營造、社區服務、社群關懷等。	永續發展	以永續發展為原則，含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等面向。	金融科技	運用金融科技提出創新金融服務，或推動社會公益等。	新興議題	限定毒害及詐騙防制、宣導。			
文化教育	含偏鄉教育、文史哲學與藝術研究、文化技藝傳承與提升等。													
社區關懷	含在地社區營造、社區服務、社群關懷等。													
永續發展	以永續發展為原則，含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等面向。													
金融科技	運用金融科技提出創新金融服務，或推動社會公益等。													
新興議題	限定毒害及詐騙防制、宣導。													
	<p>3. 評選標準：</p> <table border="1"> <tr> <td>社會影響性</td> <td>特色前瞻性</td> <td>計劃可執性</td> <td>永續與大眾參與</td> </tr> <tr> <td>30%</td> <td>25%</td> <td>20%</td> <td>25%</td> </tr> </table> <p>4. 執行成果：</p> <p>獲獎助之特色研究案需繳交研究成果，獲獎助之公益提案需定期說明執行進度，配合事中訪查，並於執行完成後一個月內繳交結案成果報告。</p>	社會影響性	特色前瞻性	計劃可執性	永續與大眾參與	30%	25%	20%	25%					
社會影響性	特色前瞻性	計劃可執性	永續與大眾參與											
30%	25%	20%	25%											
補助內容	<p>本活動依獎助宗旨，分設三類別進行甄選，各類獎助金額及名額如下(註1)：</p> <table border="1"> <tr> <td>類別</td> <td>獎助金額(新臺幣，下同)</td> <td>預定獎助名額</td> </tr> <tr> <td>卓越學子類</td> <td>每名獎助 6 萬元</td> <td>30名</td> </tr> <tr> <td>特殊功績類</td> <td>每案獎助 10 萬元</td> <td>10 名</td> </tr> <tr> <td>特色獎助類</td> <td>每案以20萬元為上限。</td> <td>15名</td> </tr> </table>	類別	獎助金額(新臺幣，下同)	預定獎助名額	卓越學子類	每名獎助 6 萬元	30名	特殊功績類	每案獎助 10 萬元	10 名	特色獎助類	每案以20萬元為上限。	15名	
類別	獎助金額(新臺幣，下同)	預定獎助名額												
卓越學子類	每名獎助 6 萬元	30名												
特殊功績類	每案獎助 10 萬元	10 名												
特色獎助類	每案以20萬元為上限。	15名												
申請方式	<p>請至活動網站(http://scholarship.mygis.com.tw/)，完成線上報名後，列印報名文件，併同下列書面文件(請依申請類別檢附)，以掛號寄至：1063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96 號 2 樓 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卓越獎助計劃小組並請註明報名類別。</p> <table border="1"> <tr> <td>類別</td> <td>共同申請資料</td> <td>各類別另備文件</td> </tr> <tr> <td>卓越學子類</td> <td rowspan="2"> 1. 報名表。 2. 成績單正本一份。 3.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悠遊學生證需加蓋校章)。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5. 自傳一份(註3)：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獲獎紀錄、未來計劃等。 </td> <td> 1. 檢附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為自由檢附，非必要文件) </td> </tr> <tr> <td>特殊功績類</td> <td> 1. 檢附「特殊功績成果報告」，說明偉獻事蹟、重要獲獎紀錄及各項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td> </tr> <tr> <td>特色獎助類</td> <td> 1. 報名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3. 自傳一份(註4)：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個人簡歷、未來計劃等。 4. 其他輔助資料(如研究著作、專業證照、獲獎證明、個人作品等，有助佐證提案實踐能力之參考資料)。 </td> <td> 1. 檢附「提案企劃書」，並於報名網站電子檔案。 2. 檢附推薦信函一份(推薦人如師長、專業工作者、合作夥伴等) </td> </tr> </table>	類別	共同申請資料	各類別另備文件	卓越學子類	1. 報名表。 2. 成績單正本一份。 3.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悠遊學生證需加蓋校章)。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5. 自傳一份(註3)：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獲獎紀錄、未來計劃等。	1. 檢附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為自由檢附，非必要文件)	特殊功績類	1. 檢附「特殊功績成果報告」，說明偉獻事蹟、重要獲獎紀錄及各項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特色獎助類	1. 報名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3. 自傳一份(註4)：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個人簡歷、未來計劃等。 4. 其他輔助資料(如研究著作、專業證照、獲獎證明、個人作品等，有助佐證提案實踐能力之參考資料)。	1. 檢附「提案企劃書」，並於報名網站電子檔案。 2. 檢附推薦信函一份(推薦人如師長、專業工作者、合作夥伴等)		
類別	共同申請資料	各類別另備文件												
卓越學子類	1. 報名表。 2. 成績單正本一份。 3.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悠遊學生證需加蓋校章)。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5. 自傳一份(註3)：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獲獎紀錄、未來計劃等。	1. 檢附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為自由檢附，非必要文件)												
特殊功績類		1. 檢附「特殊功績成果報告」，說明偉獻事蹟、重要獲獎紀錄及各項證明。 2. 檢附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一份。												
特色獎助類	1. 報名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3. 自傳一份(註4)：500字，說明求學過程、家庭狀況、個人簡歷、未來計劃等。 4. 其他輔助資料(如研究著作、專業證照、獲獎證明、個人作品等，有助佐證提案實踐能力之參考資料)。	1. 檢附「提案企劃書」，並於報名網站電子檔案。 2. 檢附推薦信函一份(推薦人如師長、專業工作者、合作夥伴等)												
申請時間	2017年 8 月 21 日(一)至 10 月 6 日(五)止													



洽辦處室人員	教務處註冊組
單位註解	

資料末端，以下空白